

預期時間表

二零一三年^(附註1)

向合資格盈信股東寄發藍色申請表格 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透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使用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附註3) 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附註2) 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黃色及藍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附註7) 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附註2) 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期^(附註4) 十二月三日(星期二)或前後，
無論如何不遲於十二月十日(星期二)

預期在英文虎報(英文)、信報(中文)、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

本公司網站www.excelengco.com公佈：(i) 發售價；(ii) 公開發售與

優先發售認購水平；(iii) 配售的踴躍程度；及

(iv) 公開發售股份與預留股份分配基準 十二月十日(星期二)或之前

透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

預留股份 — 公佈結果」一節所載不同渠道公佈

公開發售與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識別文件編號(如適用)) 自十二月十日(星期二)開始

預期時間表

可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透過「按身份識別

號碼查詢」功能查詢公開發售與優先發售分配結果 十二月十日(星期二)

就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寄發股票(倘適用)^(附註6) 十二月十日(星期二)

就全部及部分成功(倘適用)及全部或部分未成功

申請寄發**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附註5及6) . . . 十二月十日(星期二)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在主板買賣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

附註：

- (1)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有關股份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 (2) 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生效，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進一步資料載於「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3)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將不得使用**網上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www.hkeipo.hk提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之前已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即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為止。
- (4) 預期發售價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或前後釐定，惟無論如何發售價釐定時間預期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倘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未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
- (5) 根據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價格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均將獲發退款支票或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資料(或倘由聯名申請人提出申請，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資料)，可能會印列在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可能會為進行退款而轉交第三方。銀行於兌現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有誤，則可能會導致退款支票兌現延遲或失效。

預期時間表

- (6) 根據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及／或根據優先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親身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如有)。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及／或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他人代為領取，而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及／或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前往領取。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或授權文件(如適用)。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隨即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上註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一節。

- (7)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以了解詳情。

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股票僅在以下情況下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i)股份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本招股章程「包銷 — 公開發售包銷安排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並無獲行使並已失效。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前依據公開的分配資料買賣股份，則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有關股份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及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申請程序，請分別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各節。

藍色申請表格連同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已發送至各合資格盈信股東，以供根據優先發售申請認購預留股份。

合資格盈信股東如欲補領**藍色**申請表格，應聯絡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致電其熱線2980 1333。